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经全体董事推举由董事孟玮先生主持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

全文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相关部分；公司独立董事均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报告。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完善，各项制度完整、合理、有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不存在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使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900,561,971股扣减回购专用账户股份6,996,171股后的股本，即1,893,565,800股作为基数进行测算，公司本次拟现金分红总额暂为人民币359,777,502.00元，均为公司自有资金。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至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

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上述方案实施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内部控制文件的有关规定，严防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经查，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说明。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与关联方的交易总额为 4,712.02 万元，其中自关联方租入房屋金额 2,691.71 万元，自关联方租入车辆金额 6.27 万元，向关联方出租房屋金额 177.66 万元，自关联方提供的劳务金额 263.32 万元，自关联方借款利息金额 1,572.60 万元。上年同类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5,476.64 万元。本议案关联董事史玉柱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 2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产品的购买决策权，并由相关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捐赠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捐赠管理制度》要求，公司每年捐赠额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故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6 年在符合公司《捐赠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下进行对外捐赠，对外捐赠金额不超过 3,509.02 万元。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行动方案，在核心竞争力、技术创新、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均取得明显进步与优化成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制度文件。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合理有效的企业激励约束机制，提升经营管理效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修订后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制度文件。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 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董事。

2. 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3. 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根据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年度薪酬方案及绩效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30 万元/年（税前），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4. 薪酬发放

董事薪酬及津贴的发放按照公司内部的薪酬相关制度执行，年度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独立董事的津贴按月度发放。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或津贴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全体董事与本议案利益相关，需全体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 适用对象

《公司章程》中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

2. 适用期限

高管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3. 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年度薪酬方案考核后领取薪酬。

4. 薪酬发放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内部的薪酬相关制度执行，年度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相关委员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关联董事刘伟女士、孟玮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在本次董事会后适时召开，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决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